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0-035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葛店人福”)；湖北葛店人福药用辅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葛店药辅”)；新疆维吾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维药”)。

● 在授权范围内，本次实施的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担保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宜昌人福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宜昌市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20,000 万元	￥30,000.00
葛店人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6,000 万元	￥7,000.00
葛店药辅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2,000 万元	￥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3,000.00
新疆维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7,500 万元	￥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56,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宜昌人福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为 88,000 万元、为葛店人福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为 17,800 万元、为葛店药辅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为 7,000 万元、为新疆维药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为 21,500 万元，以上担保余额均包含尚未使用的额度。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本次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实施为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葛店人福、葛店药辅、新疆维药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担保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宜昌人福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宜昌市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20,000 万元	¥30,000.00
葛店人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6,000 万元	¥7,000.00
葛店药辅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2,000 万元	¥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3,000.00
新疆维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7,500 万元	¥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56,00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宜昌人福

1、被担保人名称：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点：湖北省宜昌开发区大连路 19 号

3、法定代表人：李杰

4、经营范围：药品生产、销售(以《药品生产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有效期为准)；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以《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核定的范围为准)；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和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医药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药品、食品检测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代理进出口；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5、财务状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宜昌人福资产总额 360,356.32 万元，净资产 282,481.90 万元，负债总额 77,874.4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8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64,586.15 万元，2018 年营业收入 314,136.25 万元，净利润 80,093.53 万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宜昌人福资产总额 501,584.31 万元，净资产 320,412.24 万元，负债总额 181,172.0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5,7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66,508.96 万元，2019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02,070.83 万元，净利润 78,174.71 万元。

6、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公司持有宜昌人福 67% 的股权、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宜昌人福 20% 的股权、公司董事长李杰持有宜昌人福 6.2% 的股权、公司副总裁徐华斌持有宜昌人福 1.5% 的股权；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因持有公司重要子公司宜昌人福 10% 以上股份，为公司关联法人；股东李杰、徐华斌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其他股东非公司关联人。

(二)葛店人福

1、被担保人名称：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点：湖北省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

3、法定代表人：邓霞飞

4、经营范围：生产、销售：1、原料药(含抗肿瘤类)；2、片剂(含激素类，含计划生育用药)，硬胶囊剂(计划生育用药)，软胶囊剂(激素类)(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房屋租赁。

5、财务状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葛店人福资产总额 87,978.58 万元，净资产 32,286.31 万元，负债总额 55,692.2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6,694.3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50,894.26 万元，2018 年营业收入 50,962.12 万元，净利润 6,196.79 万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葛店人福资产总额 91,837.21 万元，净资产 35,247.70 万元，负债总额 56,589.5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147.15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6,562.31 万元，2019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4,065.67 万元，净利润 6,003.24 万元。

6、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公司持有葛店人福 81.07% 的股权，公司董事兼总裁邓霞飞持有葛店人福 9.46% 的股权，其他股东非公司关联人。

(三)葛店药辅

1、被担保人名称：湖北葛店人福药用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点：湖北省鄂州市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大道 199 号

3、法定代表人：张阳洋

4、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药用辅料、消毒剂、卫生用品、化学试剂、化工原料及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制剂、原料药、医疗器械、食品添加剂；“三来一补”业务；销售：自营产品原辅料、医药中间体、仪器设备；药用辅料技术检测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药品、医疗器械信息服务；自有房屋、设备租赁。

5、财务状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葛店药辅资产总额 19,251.64 万元，净资产 5,945.02 万元，负债总额 13,306.6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894.3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9,618.80 万元，2018 年营业收入 2,492.89 万元，净利润-943.62 万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葛店药辅资产总额 19,910.25 万元，净资产 5,584.28 万元，负债总额 14,325.9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341.45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1,354.26 万元，2019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163.55 万元，净利润-360.74 万元。

6、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为葛店人福下属控股子公司。葛店人福持有其 40% 的股权，葛店药辅股东张阳洋将其持有的 14% 的股权除分红权和处置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葛店人福行使，葛店人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四)新疆维药

1、被担保人名称：新疆维吾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沈阳街 2 号

3、法定代表人：尹强

4、经营范围：颗粒剂、糖浆剂、酊剂、硬胶囊剂、片剂煎膏剂、搽剂、煎膏剂、茶剂、口服液、洗剂的生产；货物与技术进出口；经纪代理服务。

5、财务状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新疆维药资产总额 47,002.41 万元，净资产 26,341.54 万元，负债总额 20,660.8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8,488.33 万元，2018 年营业收入 43,044.29 万元，净利润 5,804.36 万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新疆维药资产总额 51,412.20 万元，净资产 31,816.79 万元，负债总额 19,595.4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7,465.46 万元，2019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0,792.27 万元，净利润 5,475.25 万元。

6、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公司持有新疆维药 73.25% 的股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持有新疆维药 26.75% 的股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维吾尔医医院因持有公司重要子公司新疆维药 10% 以上股份，为公司关联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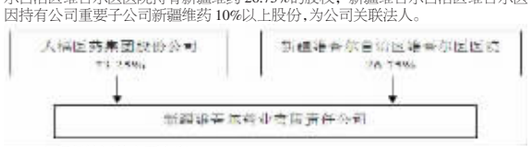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同意为宜昌人福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宜昌市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叁亿元整(¥300,000,000.00)、期限一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同意为葛店人福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柒仟万元整(¥70,000,000.00)、期限一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同意为葛店药辅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期限一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同意为葛店药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00)、期限一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公司同意为新疆维药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期限一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公司同意为新疆维药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期限一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公司同意为新疆维药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期限一年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被担保方宜昌人福、葛店人福、葛店药辅、新疆维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保护公司利益，上述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以增强对上市公司的保障。保证范围包括：公司因本次担保事项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等)，以及公司因履行担保责任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事宜。

四、关联担保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因宜昌人福、葛店人福、葛店药辅、新疆维药的其他股东包括公司关联人并且其他股东未按投资比例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事宜构成关联担保。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2019 年 5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m)上刊登的公告。

在上述议案授权范围内，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实施为宜昌人福、葛店人福、葛店药辅、新疆维药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本次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宜昌人福、葛店人福、葛店药辅、新疆维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并与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协议，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其自身的融资能力，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本公司未有与证监发[2005]120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相违背的事件发生；该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通过后执行，上市公司权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我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尚未使用的贷款额度)为 632,2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83,725.80 万元的 58.34%；其中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24,2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83,725.80 万元的 57.60%，其余为向河南人福医药有限公司(公司原持有其 100% 股权，现已出售该股权)提供的担保 8,000 万元。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为河南人福医药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将持续至到期日终止。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2、被担保公司财务报表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0-037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药辅”，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于近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906 号)，人福药辅的股票自 2020 年 4 月 20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0-034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上午 10:00 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本次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实施为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葛店人福”)、湖北葛店人福药用辅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葛店药辅”)、新疆维吾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维药”)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担保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宜昌人福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宜昌市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20,000 万元	¥30,000.00
葛店人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6,000 万元	¥7,000.00
葛店药辅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2,000 万元	¥1,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3,000.00
新疆维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7,500 万元	¥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56,000.00

因宜昌人福、葛店人福、葛店药辅、新疆维药的其他股东包括公司关联人并且其他股东未按投资比例提供担保，公司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为关联担保。鉴于宜昌人福、葛店人福、葛店药辅、新疆维药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公司同意为其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董事李杰先生、邓霞飞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 7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有关内容。

议案二、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实施为控股子公司湖北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湖北”)、人福医药康博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康博瑞”)、人福医药长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长江”)、湖北人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人福医疗”)、湖北人福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贸”)、湖北人福桦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桦升”)、湖北人福欣星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欣星”)、人福医药荆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荆门”)、人福医药天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天门”)、人福医药襄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襄阳”)、人福医药宜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宜昌”)、人福医药咸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咸宁”)、湖北人福诺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人福诺生”)、武汉人福康诚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康诚”)、四川人福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四川”)、北京巴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医疗”)、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人福”)、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普克”)、湖北人福成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成田”)、天津中生乳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生”)、武汉康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乐药业”)、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药辅”)、广州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贝龙”)等 23 家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担保期限	备注	担保金额(万元)
人福湖北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	1 年	替换过往 30,000 万元	¥30,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25,000 万元	¥25,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20,000 万元	¥22,000.00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15,000.00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1 年	替换过往 5,000 万元	¥12,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汉口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10,000.00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10,000 万元	¥1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年	新增授信	¥4,000.00
人福康博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5,000 万元	¥4,000.00
人福长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3,000 万元	¥3,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年	新增授信	¥2,000.00
湖北人福医疗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1,000 万元	¥1,000.00
人福医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4,000 万元	¥4,000.00
人福桦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3,000 万元	¥3,000.00
人福欣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信支行	1 年	替换过往 800 万元	¥800.00
人福荆门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1 年	替换过往 5,000 万元	¥8,000.00
人福天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门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1,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门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1,000.00
人福襄阳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1,000.00
人福宜昌	湖北三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上城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1,000.00
人福咸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
人福诺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2,000 万元	¥2,000.00
人福康诚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5,000 万元	¥5,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年	新增授信	¥2,000.00
人福四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10,000 万元	¥1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5,000.00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1,000.00
北京医疗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 年	替换过往 3,000 万元	¥4,5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4,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星支行	2 年	新增授信	¥2,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2,000.00
武汉人福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东西湖区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12,000.00
武汉普克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东西湖区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6,5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3 年	新增授信	¥6,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 年	替换过往 3,000 万元	¥3,000.00
人福成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门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1,000.00
天津中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	1 年	替换过往 1,000 万元	¥1,000.00
康乐药业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雄楚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1,000.00
人福药辅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分行	1 年	新增授信	¥9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壁支行	1 年	新增授信	¥400.00
广州贝龙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花城广场支行	1 年	替换过往 6,000 万元	¥6,000.00
上述担保额合计			¥244,600.00	

鉴于上述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公司同意为其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有关内容。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8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6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4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15,282,000.00 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人民币 62,892,452.8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52,389,547.17 元，上述款项已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全部到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20CDA40112 的《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已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及截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元)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凉山分行	潘家田铁矿技改护能项目	6840000010120100029722	595,270,200.00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瓜子坪支行	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772201000356019 00	358,581,000.00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易县支行	补充营运资金	221471010400138 80	109,544,007.55
合计				1,063,395,207.55

注：上述存储金额包含本次发行的审计及验资费用、法律费用、发行手续费用及信息披露费用 11,005,660.38 元(不含增值税)。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下所称“甲方”为本公司，“乙方”为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丙方”为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用于甲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唐忠富、邵伟才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甲方授权乙方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丙方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上月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达到募集资金净额的 5%的，乙方应及时以邮件/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之日后失效。

四、备查文件

1、《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的编号为 XYZH/2020CDA40112 的《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验资报告》；

3、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0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 2020 年 1 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名单如下：

1.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添利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摩根士丹利华鑫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摩根士丹利华鑫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值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摩根士丹利华鑫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摩根士丹利华鑫睿成中小盘弹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摩根士丹利华鑫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摩根士丹利华鑫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摩根士丹利华鑫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 2020 年 1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本公司网站 www.msfunds.com.cn 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66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1 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涉及基金明细如下：

1、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方正富邦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方正富邦货币市场基金
5、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6、方正富邦睿利纯债债券型投资基金
7、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方正富邦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方正富邦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0、方正富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方正富邦富利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方正富邦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方正富邦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4、方正富邦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方正富邦天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方正富邦天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方正富邦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方正富邦恒生沪深港通大湾区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9、方正富邦添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方正富邦信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方正富邦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2、方正富邦天璇